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服务 项目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2025 年惠州市惠阳区淡水第十小学洪水受灾运动场排水系统及足球场改造修缮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服务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市惠阳区教育局



日期：2025 年 11 月 6 日

公开选取内容

一、服务单位及人员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广东省住建厅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

二、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和工作要求

1、本次服务内容：2025 年惠州市惠阳区淡水第十小学洪水受灾运动场排水系统及足球场改造修缮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服务

2、服务期限:收到选取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后，7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出具相关文件报告。

3、工作要求：中选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必须根据委派结果提供服务,要求驻场或到场审核的工程项目不得无故不来，不得无故放弃中选结果，造成涉密的将报相关管理部门给与处理。无限期保存结算审核的原始资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无故放弃中选结果，经核实后，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三、审核服务费计费及付费方式

(1)服务费为人民币 2000 元。

(2)付款方式:完成工程结算审核结果后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四、售后服务

中选人在项目定案后需配合选取人做好项目定案后续工作

(包括出具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备案等工作)对接工作等事宜。

五、其它要求

(1)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加盖中选单位公章)。

六、 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